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郭卿、代红伟：

石家庄汇元非融资担保有限公司(原石家庄汇元担保有限公司)与郭卿、代红伟担保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：一、本院(2017)冀0102执2140-1号执行裁定书，拍卖被执行人郭卿、代红伟名下共有的位于定州市北城区领秀城小区北区1-S16房产。二、(2017)冀0102执2140-2号执行裁定书，将本案申请执行人变更为邯郸市润涛贸易有限公司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60日内即视为送达。

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徐海民：

兴隆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你、李淑伟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权利义务通知书、风险提示通知书、司法公开通知书、廉政监督卡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，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答辩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三日上午9时(遇法定假日顺延)在兴隆县人民法院第三审判庭开庭审理，逾期则依法缺席判决。

兴隆县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肖永生：

本院受理原告孙晓琳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当事人权利义务须知、开庭传票、(2020)冀0726民初651号民事裁定书。原告诉讼请求为：1、判决被告偿还欠款12400元及两次利息1600元；2、判决被告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、举证期限为答辩期满后15日内。本案定于举证期届满后第3日上午9时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代王城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审判。

蔚县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乔艳云、杨晓军：

本院受理原告袁莉诉你二人追偿权纠纷一案，案号(2020)冀0821民初1237号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。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的15日内。举证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30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(遇节假日顺延)在本院城关人民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承德县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宋学广：

本院受理原告中和农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被告宋学广、张东亮、宋利明债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，2020年六月一日作出(2019)冀0727民初1011号民事裁定书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，限你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裁定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

阳原县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候金勇：

本院受理乔迎新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民事起诉书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诉讼风险通知书、司法公开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。自公告之日起，经过六十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。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9时(遇节假日顺延)，在本院第八审判庭开庭审理本案，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。

南宫市人民法院

## 人民法院公告

唐丽倩：

本院受理原告薛坤豹诉你离婚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(2020)冀0581民初147号民事判决书。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，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判决，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，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，上诉于邢台市中级人民法院。

南宫市人民法院

## 遗失声明

周庆春不慎将人民警察证丢失，警号为062830，特此声明。